

聖經中的臉

文／恩沛

敬畏神的人，神會向我們「仰臉」，我們就可以得著生命與平安。
倘若我們不願意遵守神的話語，神要向我們「變臉」，災禍和死亡便要臨到……。

信仰
專欄

聖經放大鏡



一. 前言

人的臉，是神奇妙的創造。因為從古至今，每人都有一張不同的臉孔，縱使是雙胞胎，臉孔仍然有些微的差異。而且人的臉孔與父母的遺傳有關，從小孩的臉龐上，總可以看見父母臉孔的痕跡。人臉孔的變化，是時間與生命的蛻變所造成，人的內在思維、知識、信仰，都可能造成臉孔的變化。例如原本是流氓，臉孔充滿暴戾之氣；信主以後，臉孔逐漸轉變，呈現祥和之氣。

聖經中是否有「臉」的記載？臉的意義為何？仰臉、掩臉、變臉有何意涵？以下擬根據《聖經》探討這些問題。

二. 臉的意義

《聖經》中描述的「臉」，包括人的臉（創九23）、獸的臉（結一10）、天使的臉（結十14）、神的臉（民六25）等。以下擬簡述人的臉與神的臉。

1. 人的臉

(1) 原本的意義

「臉」的意思，是指身體上的器官。《聖經》中的「臉」是名詞，以複數的型式出現，因為臉是由許多器官組成的；但卻為單數的意思，因為只有一張臉龐。

(2) 隱喻的意義

《聖經》中描述的「臉」，大都是隱喻的意思，因「臉」可以反映人的內心的情緒。例如「變了臉色」表示生氣（創四6）；「臉剛硬」代表反抗（耶五3）；「臉發光」表示喜悅（伯二九24）；「臉慚愧」表示失敗、沮喪（撒下十九5）。又如妓女的臉是無羞恥的（箴七13）；仇敵的臉是兇惡的（申

二八50)。再如「臉如火焰」表示驚惶悲痛（賽十三8）；「臉帶愁容」表示憂愁焦慮（創四十七）。此外，還有「吐唾沫在人臉上」、「蒙面」、「臉伏於地」，茲大略說明如下。

「吐唾沫在人臉上」，表示極度輕視某人，將使人蒙羞（民十二14）。例如弟兄同居，若死了一個，沒有兒子，死人的妻不可出嫁外人，她丈夫的兄弟當盡弟兄的本分，娶她為妻，與她同房。婦人生的長子必歸死兄的名下，免得他的名在以色列中塗抹了。那人若不願意娶他哥哥的妻，她就要當著長老到那人的跟前，脫了他的鞋，吐唾沫在他臉上（申二五9）。又如先知預言：耶穌將要被交給外邦人；他們要戲弄他，凌辱他，吐唾沫在他臉上（路十八32）。

「蒙面」有兩種意涵：(1)被人用帕子蒙面，表示將遭受惡運。因為死人的臉是蒙著的，包著手巾（約十一44）。例如亞哈隨魯王定意要加罪與哈曼時，人就蒙了哈曼的臉（斯七8）。(2)自己用帕子蒙面，表示尊敬或端莊。例如利百加舉目看見未婚夫以撒，就急忙下了駱駝，拿帕子蒙上臉（創二四65）。

「臉伏於地」，是表示謙卑、尊敬，有兩種意涵：(1)人要敬拜神時，可以屈身下拜。例如以利亞上了迦密山頂，屈身在地，將臉伏在兩膝之中（王上十八42），向神禱告。(2)當人要尊崇他人時，也可以將臉伏於地下拜，這是當時的傳統，並無將人當作神

敬拜。例如羅得見到遠方來的客人，就起來迎接，臉伏於地下拜（創十九1），表示歡迎之意；又如大衛見到掃羅王，就呼叫掃羅說：「我主，我王！」掃羅回頭觀看，大衛就屈身、臉伏於地下拜（撒上二四8），表示敬重之意；再如約瑟見到父親雅各，就臉伏於地下拜（創四八12），表示尊敬之意。

2. 神的臉

神是靈，是沒有形體的，所以原本沒有臉。但在救恩的歷史中，神常用人的樣式向人顯現，例如神在幔利橡樹那裡向亞伯拉罕顯現（創十八1）。神的本質是靈，原本是無法描述的。但藉由「擬人化」的方法，人常將神描述為有手（出七5）、臉（民六25）、口（詩三三6）、眼耳（詩三四15）和手臂（詩八九10），能與人談話（創二16，十八20）。如此描述，能使人對神有部分的瞭解。

「在耶和華面前」希伯來文的意思原本是「臉對臉見了神」（創三二30）。因為人看見神的面，將不能存活（出三三20），所以中文聖經翻譯為「在耶和華面前」，這是文學上象徵性的表達方法，代表神的同在。同樣的，「一年三次，你要向我守節……誰也不可空手朝見我……」（出二三14-15），「朝見我」希伯來文的意思原本是「看我的臉」。因為人見了神的面，將不能存活，所以中文聖經翻譯為「朝見神」，代表到聖所敬拜神。



《聖經》中的懇求也與臉有關，例如經云：「約哈斯懇求耶和華，耶和華就應允他，因為見以色列人所受亞蘭王的欺壓」（王下十三4），「懇求耶和華」希伯來文的意思是懇求耶和華的臉施恩。

神的「臉」代表神的同在和恩典。當神向人「仰臉」時，祂的臉面向你、光照你時，就表示祂要施恩給你（民六25；詩四四3，八十3、7、19）。當神向人「掩臉」時，禍患災難就要臨到（申三一17-18；詩十三1）。當神向人「變臉」時，死亡和毀滅就會臨到（利十七10；詩三四16）。以下擬大略說明「仰臉」、「掩臉」、「變臉」的意涵。

三. 仰臉、掩臉、變臉的意涵

1. 仰臉

「仰」希伯來文的意思是抬起、高舉。「仰臉」是抬起某人的臉，意思是接納、喜悅某人。以下擬簡略說明《聖經》中的「仰臉」。

(1) 人向神仰臉

正常情況下，是神在上，而人在下。因此，人要向神仰臉，希望能從神那裡得到恩惠。例如經云：「你就要以全能者為喜樂，向神仰起臉來。你要禱告祂，祂就聽你；你也要還你的願」（伯二二26-27）。以利法勉勵約伯，如果他能不埋怨神，並且願意認罪悔改，就能仰臉敬畏神，而且神必垂聽他的懇求。又如以斯拉向神認罪禱告，說：我

的神啊，我抱愧蒙羞，不敢向我神仰面；因為我們的罪孽滅頂，我們的罪惡滔天（拉九6）。以斯拉回顧神的良善，因祂重新使祂的子民返回自己的家鄉，但百姓竟然忘恩負義，他們為自己和兒子娶了這些外邦女子為妻，以致聖潔的種類和這些國的民混雜。以斯拉向神痛悔祈禱，不敢向神仰面，自覺不配得著神的恩典。

(2) 神向人仰臉

在特殊的情況下，是人在上，而神在下。因此，神要向人仰臉，表示神要尊重人。經云：「願耶和華向你仰臉，賜你平安」（民六26）。這是祭司的祝福，對於盡力服事神的人，神要向他們仰臉，並且將平安與生命賜給他們（瑪二5）。例如當以色列人偏離神所吩咐的道，鑄了一隻牛犢，向它下拜獻祭，神對摩西說：「你且由著我，我要向他們發烈怒，將他們滅絕，使你的後裔成為大國」（出三二10）。摩西是神所尊敬的人，神向他仰臉，如同好朋友一般（出三三11）。神要徵求他的同意，問他是否同意祂將拜偶像的百姓滅絕。後來摩西求神轉意，不要發烈怒，不要降禍與百姓。於是神聽摩西的話，不把所說的禍降與祂的百姓（出三二11-14）。

耶穌在被釘十字架以前，也勉勵門徒說：「若有人服事我，就當跟從我；我在哪裡，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裡；若有人服事我，我父必尊重他」（約十二26）。「尊重」希臘文的意思是尊敬。倘若我們願意



熱心服事耶穌，甚至為耶穌捨己（約十二25）；神要尊敬我們，要向我們仰臉，將平安與生命賜給我們。

2. 掩臉

「掩」希伯來文的意思是隱藏、遮掩。「掩臉」是遮掩臉面，代表關係的破裂。以下擬簡略說明《聖經》中的「掩臉」。

(1) 神向人掩臉

神向人掩臉，代表神躲藏起來，象徵人與神的關係破裂。致使神掩面的原因很多，茲略舉數例說明如下：(a)罪孽。神是聖潔的，祂的膀臂並非縮短，不能拯救，耳朵並非發沉，不能聽見，但百姓的罪孽使他們與神隔絕；百姓的罪惡使神「掩面」不聽他們。因百姓的手被血沾染，他們的指頭被罪孽沾污，他們的嘴唇說謊言，他們的舌頭出惡語。無一人按公義告狀，無一人憑誠實辯白；都倚靠虛妄，說謊言。所懷的是毒害；所生的是罪孽（賽五九1-3）。(b)拜偶像。當百姓隨從外邦神行邪淫，離棄真神，違背神與他們所立的約。那時，神的怒氣必向他們發作；神也必離棄他們，「掩面」不顧他們，以致他們被吞滅，並有許多的禍患災難臨到他們（申三一16-17）。

(2) 人向神掩臉

人常注重外表，因此認為「拿撒勒還能出甚麼好的嗎？」（約一46），認為彌賽亞不可以出自小村鎮。耶穌是彌賽亞，祂誠然擔當我們的憂患，背負我們的痛苦。但耶穌

沒有佳形美容，我們看見祂的時候，也無美貌使我們羨慕祂。因此，祂被藐視，被人厭棄；多受痛苦，常經憂患。祂被藐視，好像被人「掩面」不看的一樣；我們也不尊重祂（賽五三3-4）。

耶穌出來宣道時，說話有權柄，大有能力，能夠醫病趕鬼。在安息日的時候，祂在會堂裡教訓人。眾人聽見，就甚希奇，說：「這人從哪裡有這些事呢？所賜給祂的是甚麼智慧？祂手所做的是何等的異能呢？」（可六1-2）。後來，眾人用外表來認識耶穌，發現祂是木匠，是馬利亞的兒子，是雅各、約西、猶大、西門的長兄，他們就厭棄祂（可六3），「掩面」不看祂。所以我們不要用外表來認識耶穌，不要向祂「掩面」，祂要成為我們的避難所，成為我們的力量，是我們在患難中隨時的幫助。

3. 變臉

「變臉」是改變原本的臉色。以下擬簡略說明《聖經》中的「變臉」。

(1) 神的變臉

經云：「因為，主的眼看顧義人；主的耳聽他們的祈禱。惟有行惡的人，主向他們變臉」（彼前三12）。「變臉」的「變」，希臘文的意思是「反對、敵對」。指行惡的人，主的臉要敵對他們，要從世上除滅他們的名號（詩三四16）。此外，對於吃血的人（利十七10）、把兒女獻給摩洛的人（利二十3）、拜偶像的人（結十四8），神也要



向那人變臉，把他從民中剪除。

(2) 人的變臉

「變臉」的「變」，希伯來文的意思是倒下、躺下，指臉拉下來。原本是和藹的臉色，後來成為兇惡的臉色。致使人變臉的原因很多，茲略舉數例如下：(a)忌妒。《聖經》記載，人類第一次變臉，是亞當的長子該隱。有一日，該隱拿地裡的出產為供物獻給神，亞伯也將他羊群中頭生的和羊的脂油獻上。神看中了亞伯和他的供物，只是看不中該隱和他的供物。該隱就大大地發怒，變了臉色（創四5）。神對該隱說：「你為甚麼發怒呢？你為甚麼變了臉色呢？你若行得好，豈不蒙悅納？你若行得不好，罪就伏在門前。」後來，該隱就把亞伯殺了（創四6-8）。該隱忌妒弟弟，認為是弟弟搶奪了神對他的喜悅，因而變了臉色，殺了他的兄弟。所以該隱是屬那惡者，他的行為是惡的，而他兄弟的行為是善的（約壹三12）。(b)心中害怕。伯沙撒王為他的大臣設擺盛筵，與他們一同飲酒作樂。王竟然吩咐人將聖殿中所掠的金銀器皿拿來，和大臣、皇后、妃嬪一同用這器皿飲酒。結果神的懲罰立即臨到，忽有人的指頭顯出，在粉牆上寫字。王看見寫字的指頭，就變了臉色，心意驚惶，腰骨好像脫節，雙膝彼此相碰（但五1-6）。

四. 結語

當聖殿獻堂完成後，神向所羅門顯現，對他說：這稱為我名下的子民，若是自卑、禱告，尋求我的「面」，轉離他們的惡行，我必從天上垂聽，赦免他們的罪，醫治他們的地。倘若你們轉去丟棄我指示你們的律例誡命，去事奉敬拜別神，我就必將以色列人從我賜給他們的地上拔出根來，並且我為己名所分別為聖的殿也必捨棄不顧，使他在萬民中作笑談，被譏誚（代下七14、19-20）。神是宇宙的主宰，人的命運是操在神的手中，神的「臉」就代表神的同在和恩典。所以我們要時刻遵守神的話語，成為敬畏神的人，神會向我們「仰臉」，祂的臉面會光照我們，我們就可以得著生命與平安。倘若我們不願意遵守神的話語，神要向我們「變臉」，災禍和死亡就會臨到我們。

參考書目：

1. 哈里斯著，中華福音神學院譯，《舊約神學辭典》，台北：中華福音神學院，1995。
2. 鮑爾著，麥陳惠惠譯，《新約及早期基督教文獻希臘文大詞典》，香港：漢語聖經協會，2009。
3. 吳羅瑜編，《聖經新辭典》，香港：天道書樓，1996。
4. Geoffrey W. Bromiley ed., The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e Encyclopedia, v.2, Mich.: W.B. Eerdmans, 1992.

